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9年8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7月26日以书面、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。公司董事长李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1、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即将届满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及公司股票价值的信心，并维护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，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，展期至2020年10月7日。存续期内，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，本

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董事邵奕兴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8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